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叶惠智先生、章为昆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汪传荣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情况

1. 非职工代表监事：叶惠智先生、章为昆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 职工代表监事：汪传荣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监事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最近两年内均不曾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陈立武先生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亦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立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天台县万胜智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07%，陈立武先生离职后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陈立武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监事会对陈立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7 日